

#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七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七人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莱特出售新西兰北岛资产的议案》。

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9 月 29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《关于新莱特出售新西兰北岛资产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莱特开展远期外汇合约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莱特开展远期外汇合约业务的议案》。

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9 月 29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《关于新莱特开展远期外汇合约业务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八日